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日以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1812-1816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8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董事苏军先生因个人原因书面授权委托董事邵立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志江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李杰、陈俊发和韦少辉向董事会递交了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017.50 万元，利润总额 17,191.61 万元，净利润 14,574.1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30.71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29,301.7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0,528.8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17,208.92 万元。上述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333 号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为 143,307,100.7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470,934.50 元，按 10%提取本年法定盈余公积 4,647,093.45 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905,542.65 元，减去 2016 年分配的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12,103,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2,626,383.70 元，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6,962,185.24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时的总股本 827,787,0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新增股份已完成登记及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27,787,010 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27,787,010 元。另，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发展及战略转型需要，增加经营范围，就《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登记的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定的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就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在 2016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并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6 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长李志江、副董事长罗明及郝军、董事邵立伟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6 年度董事长薪酬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深圳地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 2017

年度董事长基本薪酬为 144 万元（含税）/年，绩效薪酬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等考核结果而定。

董事长李志江、副董事长罗明及郝军、董事邵立伟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7 年度董事长基本薪酬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 2016 年度承诺盈利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独立财务

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 4、《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5、《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 6、《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2016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 7、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8、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2016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9、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2016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10、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1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 1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公司2016年度及累计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2016年度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